

TIL ENVIRO LIMITED

達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0



中期報告
2022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釋義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9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31	簡明綜合收益表
3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2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Lim Chin Sean 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Wong Kok Sun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于文先生

Hew Lee Lam Sang 先生

譚家熙先生

審核委員會

Hew Lee Lam Sang 先生(主席)

Lim Chin Sean 先生

譚家熙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于文先生(主席)

譚家熙先生

Hew Lee Lam Sang 先生

提名委員會

Lim Chin Sean 先生(主席)

譚家熙先生

陳于文先生

法定代表

Wong Kok Sun 先生

徐心兒女士

公司秘書

徐心兒女士(ACG, HKACG)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
實體核數師)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天河區

天河北路233號

中信廣場第61層08單元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

16樓1603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過戶辦事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 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銀川西塔分行

中國

寧夏

銀川興慶區

新華西街 51 號

郵編：750001

馬來西亞聯昌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陸家嘴環路 1233 號

匯亞大廈 1805-1807 單元

郵編：200120

香港法例方面的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股份代號

1790 (於香港聯合交易
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公司網站

www.tilenviro.com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我們的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本公司」	指	達力環保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一致行動人士契據」	指	Lim Chee Meng 先生與 Lim Chin Sean 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就一致行動人士訂立的確認契據，以確認及記錄各方之間的協議及諒解，以肯定彼等一致行動（具有收購守則所賦予之涵義）
「特許協議」	指	達力（銀川）與銀川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訂立的特許協議，據此達力（銀川）獲授特許權，於二零四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屆滿的30年期間（其中包括）經營、管理及保養我們的四間污水處理廠，以為銀川提供污水處理服務，及對該等設施進行升級及擴充工程（如適用）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我們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開始買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修改

釋義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營運的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第一處理廠」或 「銀川第一污水處理廠」	指	達力(銀川)曾根據特許協議經營及管理的銀川市第一污水處理廠，位於銀川市興慶區滿春鄉八里橋 由於銀川市快速的城鎮化進程，第一處理廠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停止營運，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四日關閉
「第二處理廠」或 「銀川第二污水處理廠」	指	達力(銀川)根據特許協議經營及管理的銀川市第二污水處理廠，位於銀川市西夏區麗子園北路
「第三處理廠」或 「銀川第三污水處理廠」	指	達力(銀川)根據特許協議經營及管理的銀川市第三污水處理廠，位於銀川市西夏區經天東路以南
「第四處理廠」或 「銀川第四污水處理廠」	指	達力(銀川)根據特許協議經營及管理的銀川市第四污水處理廠，位於銀川市金鳳區豐登鎮平伏橋村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經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的補充招股章程(「 補充招股章程 」)補充)，內容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及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報告期間」	指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釋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發售」	指	按發售價0.58港元發行250,000,000股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達力(銀川)」	指	達力(銀川)污水處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及經營附屬公司
「污水處理廠」	指	第二處理廠、第三處理廠及第四處理廠
「%」	指	百分比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新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官方中文名稱之英文譯名附有「*」符號，僅供識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在中國寧夏回族自治區(「**寧夏**」)省會銀川經營及管理三間污水處理設施的污水處理服務供應商，向當地政府提供污水處理服務。我們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按移交 — 經營 — 移交(「**TOT**」)基準經營及管理污水處理廠，為期30年。我們亦進行污水處理設施升級及擴充以求達到更高污水排放標準及增加設計處理量。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第一處理廠停止營運，我們每日污水處理總量為每日375,000立方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每日475,000立方米)，而所有污水處理廠的排放標準亦達到一級A及準四類水標準。

於報告期間，處理的污水總量約為36.6百萬立方米，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約55.2百萬立方米減少約33.7%，主要由於當地政府停止第一處理廠的營運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積極遵守國家政策載列的所有排放標準／參數規定，而就我們的污水處理服務方面亦無遇到任何重大質量問題或中斷。

儘管新型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集團污水處理廠的營運只經歷最低程度的干擾，乃由於我們的營運不屬於高度勞動密集型，而污水處理廠的設置大多為自動化，且能透過我們的質量監控系統監察。我們亦有足夠的消耗品庫存，以確保對我們營運的干擾減到最低。本集團已採取預防措施保障所有員工安全，每日為我們的污水處理廠進行清潔及消毒。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的收益及除稅後溢利(「**除稅後溢利**」)分別為105.8百萬港元及34.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收益及除稅後溢利132.3百萬港元及57.9百萬港元有所減少。

報告期間收益及除稅後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約22.7百萬港元。進一步分析請參閱本中期報告「財務回顧 — 收益」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發展戰略及前景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遏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主要城市實施嚴格的封城措施，中國經濟出現放緩。此導致消費支出下降，而房地產投資亦有所縮減。¹ 因此，預計中國經濟將在二零二二年放緩至約4.3%。²

宏觀經濟政策已經放寬，以緩解持續的經濟放緩。中國人民銀行實施降息降準，放寬廉租房銀行貸款規定，允許商業銀行降低房貸利率。因此，基建投資有所回升。預計二零二三年中國經濟將增長約5.2%。²

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專注於分別就新水價以及第二處理廠第一期、第四處理廠第一期(升級工程)及第四處理廠第二期(擴充工程)進行擴充及/或升級工程的新基本水量與地方機關作出定案。管理層將就此繼續與地方機關和獨立核數師(其由銀川市市政管理局(「銀川市市政」)、銀川市財政局及本集團共同任命)緊密合作。

按照銀川市市政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主持的會議，本集團將著力與銀川市市政落實有關關閉第一處理廠的補償協議。銀川市市政已成立委員會並委任獨立第三方核實第一處理廠的資產，以與達力(銀川)落實補償協議。管理層將就此與銀川市市政以及獨立第三方緊密合作。

在營運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增強使命，確保根據特許協議按穩定達標排放規定的標準實現穩健的營運及穩定的經處理污水流出。本集團亦將繼續專注於成本優化及提高管理污水處理廠的效益。此外，本集團致力謹慎管理現金流量，尤其是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期間。

本集團亦於寧夏銀川及中國其他地區探索污水處理資產之潛在併購機會，力求壯大我們在中國及區內的版圖。

¹ 資料來源：全球經濟展望—二零二二年七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² 資料來源：全球經濟前景—二零二二年六月，世界銀行集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概要：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105,788	132,270
銷售成本	(34,196)	(35,727)
毛利	71,592	96,543
其他收入	1,088	818
其他虧損淨額	(1,021)	(13)
一般及行政開支	(7,416)	(6,523)
融資成本	(20,612)	(20,434)
除稅前溢利	43,631	70,391
所得稅開支	(8,963)	(12,463)
期內溢利	34,668	57,92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64,466)	15,358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9,798)	73,28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儘管本集團通常僅就於營運階段提供的服務收取付款，但本集團的收益來自於(i)污水處理營運服務；(ii)升級及擴充現有污水處理設施的污水處理建築服務；及(iii)特許服務安排財務收入。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32.3百萬港元減少約26.5百萬港元或約20.0%至報告期間的約105.8百萬港元。

收益的進一步分析載列如下：

- 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5.6百萬港元減少約22.7百萬港元或約34.6%至報告期間的約42.9百萬港元。

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模型中計算的公平值(「公平值」)變動(如下表所示)：

公平值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差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公平值(虧損)/收益	(8,827)	17,317	(26,14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間的公平值虧損

報告期間的公平值虧損約為8.8百萬港元的原因為以下所載的綜合影響：

- (i) 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模型中的預計污水量相比，報告期間處理的污水總量較低；及

報告期間的污水處理總量約為每日202,000立方米，較預計處理量每日230,000立方米減少每日約28,000立方米(主要來自第四處理廠第一期及第四處理廠第二期—實際污水量：每日約90,400立方米；預計污水量：每日約110,000立方米)。此乃由於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模型中的預計污水量乃基於年均產量。

- (ii) 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模型中的污水處理營運預測成本相比，報告期間的污水處理營運成本減少約13.7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公平值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公平值收益約為17.3百萬港元的原因為以下所載的綜合影響：

- (i) 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模型中的預計污水量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處理的污水總量較高；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污水處理總量約為每日305,232立方米，較預計處理量每日294,000立方米增加每日約11,232立方米(主要來自第三處理廠—實際污水量：每日約75,330立方米；預計污水量：每日約60,000立方米)。此乃由於新廠房搬遷至第三處理廠所在的工業區。

- (ii) 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模型中的污水處理營運預計成本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污水處理營運成本減少約29.8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污水處理建築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1百萬港元減少約0.1百萬港元或約100.0%至報告期間的零。由於我們的建築收益乃根據實際成本連同合理利潤率確認，減少乃主要由於第四處理廠的擴充工程完工令報告期間並無產生建築成本。進一步分析請參閱本中期報告「財務回顧 — 銷售成本」一節；
- 特許服務安排財務收入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3.7百萬港元減少約0.9百萬港元或約1.4%至報告期間的約62.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期初結餘減少；及
- 再生水供應營運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8百萬港元減少約2.8百萬港元或約100.0%至報告期間的零，主要由於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起停止向銀川市終端用戶供應再生水，原因為當地政府決定全面接管該市的再生水銷售。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5.7百萬港元減少約1.5百萬港元或約4.2%至報告期間的約34.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污水處理營運成本減少，其進一步分析載列如下：

- 污水處理營運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5.7百萬港元減少約2.0百萬港元或約7.8%至報告期間的約23.7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第一處理廠停止營運導致公用事業成本減少約1.0百萬港元；
- 建築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1百萬港元減少約0.1百萬港元或約100.0%至報告期間的零。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第四處理廠擴充工程完工；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餘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開支、維修及保養成本以及其他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9百萬港元增加約0.6百萬港元或約6.1%至報告期間的約10.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維修及保養成本增加約0.5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6.5百萬港元減少約24.9百萬港元或約25.8%至報告期間的約7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2.9%減少至報告期間的67.7%。

毛利及毛利率的進一步分析載列如下：

- 污水處理營運服務及再生水供應營運服務產生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32.8百萬港元減少約24.1百萬港元或約73.5%至報告期間的約8.7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上述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模型計算的公平值虧損導致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及
-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特許服務安排財務收入(即推算利息收入)分別約為63.7百萬港元及62.8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8百萬港元增加約0.3百萬港元或約37.5%至報告期間的約1.1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導致利息收入增加約0.4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1.0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虧損淨額約0.01百萬港元增加約1.01百萬港元或約10,100.0%。該其他虧損淨額結餘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我們的人民幣現金及銀行結餘面對人民幣／港元的不利變動，導致產生匯兌虧損淨額約1.02百萬港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5百萬港元增加約0.9百萬港元或約13.8%至報告期間的約7.4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 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0.7百萬港元；及(ii) 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0.2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4百萬港元增加約0.2百萬港元或約1.0%至報告期間的約20.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就向承包商支付有關第四處理廠第二期擴充工程的款項而提取額外長期貸款，以及提取額外短期營運資金貸款，導致借貸利息開支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報告期間分別產生所得稅開支約12.5百萬港元及約9.0百萬港元，減少約3.5百萬港元或約28.0%，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7.8%及20.6%。實際稅率下降乃主要由於中國稅務局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宣佈減低企業所得稅率（由25.0%減至15.0%）。新稅收優惠政策於二零一九至二零二一課稅年度適用於環保行業內的企業。於二零二二年一月，該新稅收優惠政策延期額外兩年至二零二三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由於前述因素，我們的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7.9百萬港元減少約23.2百萬港元或約40.1%至報告期間的約34.7百萬港元。

報告期間的全面虧損總額約為29.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全面收益總額約73.3百萬港元。期內溢利與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之間的差額乃由於將人民幣(即我們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港元(即我們的呈報貨幣)產生貨幣換算差額(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港元收市匯率：1.1714；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港元收市匯率：1.2024)。

每股盈利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為每股0.03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每股0.06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我們的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i)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流動資產，分別約為267.4百萬港元及267.3百萬港元；及(ii)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分別約為1,637.7百萬港元及1,548.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約為1,905.1百萬港元及1,816.0百萬港元，相當於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減少約89.1百萬港元或約4.7%，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的公平值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12.0百萬港元減少約204.2百萬港元或約39.9%至報告期間的約307.8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206.3百萬港元，原因為報告期間向當地機關收取污水處理服務費約289.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7.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8.0百萬港元增加約171.0百萬港元或約194.3%至報告期間的約259.0百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乃由於報告期間向當地機關收取污水處理服務費約289.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7.2百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人民幣、新元及美元計值。

借貸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貸約為836.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1.2百萬港元)，其中短期營運資金貸款約為12.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百萬港元)，長期貸款約為823.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1.7百萬港元)，兩者均以人民幣計值，相當於減少約44.9百萬港元或約5.1%。借貸減少乃主要由於：(i) 報告期間償還短期營運資金貸款約15.8百萬港元及長期貸款約18.7百萬港元；及(ii) 將人民幣(即我們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港元(即我們的呈報貨幣)產生貨幣換算差額(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港元收市匯率：1.1714；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港元收市匯率：1.2269)。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主要流動性及資本需求主要與建設污水處理設施、購買設備以及業務營運的成本及開支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453.4百萬港元及1,377.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439.0百萬港元及1,414.0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淨債務包括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1.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6.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未了結訴訟。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除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且預期不會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此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隨附於我們股權及分類為擁有人權益的衍生工具合約。另外，我們並無於轉移至未綜合入賬實體並當作對該實體的信貸、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援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我們並無於任何為我們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援的未綜合入賬實體或與我們從事租賃、對沖或研發服務的實體中擁有任何可變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為大部分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外匯風險源自外國業務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投資淨額。來自本集團外國業務資產淨值的貨幣風險主要透過以相關外幣（包括美元）（「非功能貨幣」）計值的融資活動管理。

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與我們的集團實體進行業務所用非功能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通過密切監控及盡量減少外匯淨額狀況而限制外匯風險。

本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以收取本集團所產生收益的合約權利以及與我們的污水處理廠所在地塊有關由政府授出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29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名）。薪酬乃基於各種因素釐定，如彼等的工作經歷、教育背景、所擁有的資格及證書。

我們僱員的薪酬組合一般包括基本工資、加班津貼、花紅、退休福利及其他員工福利。我們每年檢討僱員表現，以釐定花紅水平、薪金調整及僱員晉升。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11.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0.9百萬港元）。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有權參與該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其後事項。

中期股息

為獎勵本公司股東的忠誠支持，董事會已議決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05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一)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登記冊內所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 概約百分比
Lim Chin Sean 先生(附註)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750,000,000	75%

附註：Sparkle Century Group Limited (「Sparkle Century」) 由LGB Group (HK) Limited (「LGB (HK)」) 全資擁有，後者則分別由LGB (Malaysia) Sdn. Bhd. (「LGB (Malaysia)」) 、Lim Chee Meng 先生及Lim Chin Sean 先生擁有 70.00%、25.00% 及 5.00%。LGB (Malaysia) 分別由Lim Chee Meng 先生、Lim Chin Sean 先生、Lim Shiak Ling 女士、Lim Ai Ling 女士、Lim Siew Ling 女士、Geh Sok Lan 女士(亦稱為Goay Sook Lan 女士) 及Lim Wang Ling 女士 擁有 30.40%、30.40%、10.43%、10.43%、10.43%、5.41% 及 2.50%。由於一致行動人士契據，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im Chee Meng 先生及Lim Chin Sean 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Sparkle Century 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	
			數目	權益百分比
Lim Chin Sean 先生	Sparkle Century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2	100%
	LGB (HK)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574,060,260	100%
	LGB (Malaysia)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6,080	60.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登記冊內所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依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法團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附註5)	權益百分比
Lim Chee Meng 先生 (附註1及2)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法團權益	750,000,000 (L)	75%
LGB (Malaysia)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50,000,000 (L)	75%
LGB (HK)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50,000,000 (L)	75%
Sparkle Century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L)	75%
Lee Li May 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750,000,000 (L)	75%
Cheong Sze Theng 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750,000,000 (L)	7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1. LGB (Malaysia) 實益擁有 LGB (HK)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70%，LGB (HK) 實益擁有 Sparkle Century 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GB (Malaysia) 及 LGB (HK) 各自被視作或當作於 Sparkle Century 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Sparkle Century 由 LGB (HK) 全資擁有，LGB (HK) 則分別由 LGB (Malaysia)、Lim Chee Meng 先生及 Lim Chin Sean 先生擁有 70.00%、25.00% 及 5.00%。LGB (Malaysia) 分別由 Lim Chee Meng 先生、Lim Chin Sean 先生、Lim Shiak Ling 女士、Lim Ai Ling 女士、Lim Siew Ling 女士、Geh Sok Lan 女士（亦稱為 Goay Sook Lan 女士）及 Lim Wang Ling 女士擁有 30.40%、30.40%、10.43%、10.43%、10.43%、5.41% 及 2.50%。由於一致行動人士契據，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im Chee Meng 先生及 Lim Chin Sean 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 Sparkle Century 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Lee Li May 女士為 Lim Chee Meng 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 Lim Chee Meng 先生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 75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Cheong Sze Theng 女士為 Lim Chin Sean 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 Lim Chin Sean 先生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 75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變動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于文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八月起獲委任為 Ecoscience International Berhad (自二零二二年七月起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02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主席。彼亦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獲委任為 Propel Global Berhad (前稱 Daya Materials Berhad，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91)的獨立非執行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任何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我們的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每名董事已確認彼於報告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 Lim Chin Sean 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Hew Lee Lam Sang 先生及譚家熙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監察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與責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討論涉及所採納會計政策之事宜。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於主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6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其任何關連實體概無於涉及本集團業務的其他主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矢志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增強股東價值並保障彼等權益。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我們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營運，以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條文及保障股東權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當時股東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可按購股權計劃所訂立的條款及條件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起計10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失效、註銷或獲行使。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為104.7百萬港元。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擬以與補充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述方式一致的方式使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日 已動用的 金額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的 結餘的 經修訂 分配 ^(附註1)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金額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至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動用的 結餘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的 金額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的 結餘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的 結餘
完成現有污水處理設施的 擬定升級及擴充工程	83.9	(71.3)	12.6	(12.6)	-	-	-
物色及評估銀川及／或中國 其他地區的新污水處理項目	10.4	-	3.4	-	3.4	-	3.4 ^(附註2)
成立及日後升級中央監察系統	5.2	-	- ^(附註3)	-	-	-	-
用於一般企業用途的一般營運 資金	5.2	(5.2)	12.2	(8.1)	4.1	(2.3)	1.8 ^(附註4)
總計	104.7	(76.5)	28.2	(20.7)	7.5	(2.3)	5.2

附註：

-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年度業績公告(「二零二零年業績公告」)，由於二零二零年業績公告所提及的原因及裨益，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重新分配，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更多詳情請參閱二零二零年業績公告。
- 原定金額10.4百萬港元已修訂為3.4百萬港元，其中7.0百萬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3.4百萬港元尚未用於物色及評估中國新污水處理項目。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尚未物色到新污水處理項目。在並無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下，預期該等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動用。
- 原定金額5.2百萬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 在並無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下，預期該等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動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進一步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為加強所得款項的使用效率，董事會已議決進一步更改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用以物色及評估銀川及／或中國其他地區的新污水處理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部分將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進一步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原因及裨益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公司目前尚未物色到任何合適的污水處理項目，導致资金使用效率較低。本公司致力謹慎管理現金流量，尤其是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期間。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原定分配至物色及評估銀川及／或中國其他地區的新污水處理項目的3.4百萬港元將重新分配為一般營運資金，並按本公司要求在日常營運中用作一般用途，此對本公司滿足營運需求及提升其財務影響更為有利，以及可提供更多緩衝空間以應對未來的經濟不確定性。

由於本公司預期成本將以人民幣支付，故本公司將內部產生的資金用以物色及評估中國的新污水處理項目。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基於上文所載原因，董事會已議決進一步更改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日 已動用的 原定分配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日 的結餘的 經修訂 分配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金額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動用 的結餘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本中期 報告日期 已動用的金額	於 本中期 報告日期 尚未動用 的結餘	於 本中期 報告日期 尚未動用 的結餘	經進一步 修訂分配
完成現有污水處理設施的								
擬定升級及擴充工程	83.9	(71.3)	12.6	(12.6)	-	-	-	-
物色及評估銀川及/或中國 其他地區的新污水處理項目	10.4	-	3.4	-	3.4	-	3.4	(附註1)
成立及日後升級中央監察系統 用於一般企業用途的	5.2	-	-	-	-	-	-	-
一般營運資金	5.2	(5.2)	12.2	(8.1)	4.1	(2.3)	1.8	5.2 (附註2)
總計	104.7	(76.5)	28.2	(20.7)	7.5	(2.3)	5.2	5.2

附註：

- 剩餘金額3.4百萬港元將重新分配為一般營運資金。
- 在並無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下，預期該等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動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上述變動外，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無其他重大變動。董事會認為，儘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作出上述變動，惟本集團的發展方向仍與補充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上述更改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未動用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本集團在香港持牌銀行的銀行賬戶中。補充招股章程所述擬定所得款項用途乃以本公司於編製補充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及行業發展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為基準，而所得款項乃依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使用。除二零二零年業績公告及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擬定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達力環保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連載於第31至51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達力環保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解釋資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此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 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 污水處理營運服務		42,939	65,601
— 污水處理建築服務		—	125
— 特許服務安排財務收入		62,849	63,727
— 其他		—	2,817
	5	105,788	132,270
銷售成本	7	(34,196)	(35,727)
毛利		71,592	96,543
其他收入	6	1,088	818
其他虧損淨額		(1,021)	(13)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7,416)	(6,523)
經營溢利		64,243	90,825
融資成本		(20,612)	(20,434)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631	70,391
所得稅開支	8	(8,963)	(12,463)
期內溢利		34,668	57,928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4,668	57,928
		34,668	57,9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元列示)	9	0.03	0.06

第37至51頁的附註均為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4,668	57,92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64,466)	15,330
於撤銷註冊一間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匯兌儲備	-	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9,798)	73,286

第37至51頁的附註均為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38	2,289
使用權資產		1,386	1,941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1	1,548,719	1,637,683
無形資產		73,306	78,763
受限制銀行結餘		4,685	4,908
		1,630,034	1,725,584
流動資產			
存貨		1,490	1,5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07,843	511,962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1	267,261	267,4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041	87,975
		835,635	868,986
總資產		2,465,669	2,594,570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000	10,000
儲備		717,898	782,364
保留盈利		656,348	621,680
總權益		1,384,246	1,414,04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14	537,748	579,109
租賃負債		788	1,293
遞延稅項負債		160,673	170,180
		699,209	750,58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79,078	123,460
應付稅項		3,654	3,287
長期借貸的即期部分	14	286,125	282,604
短期借貸	14	12,416	19,508
租賃負債		941	1,085
		382,214	429,944
總負債		1,081,423	1,180,526
總權益及負債		2,465,669	2,594,570
流動資產淨值		453,421	439,0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83,455	2,164,626

第 37 至 51 頁的附註均為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00	708,746	107	30,507	506,411	1,255,771
期內溢利	-	-	-	-	57,928	57,928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15,330	-	-	15,330
撤銷註冊一間附屬公司	-	-	28	-	-	2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結餘	10,000	708,746	15,465	30,507	564,339	1,329,057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00	708,746	43,111	30,507	621,680	1,414,044
期內溢利	-	-	-	-	34,668	34,668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64,466)	-	-	(64,466)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結餘	10,000	708,746	(21,355)	30,507	656,348	1,384,246

第37至51頁的附註均為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16,748	(19,782)
已付所得稅	(10,465)	(7,42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6,283	(27,20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1)	(11)
已收利息	951	51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70	5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貸所得款項	29,518	51,344
償還借貸	(34,525)	(23,009)
已付利息	(20,612)	(20,434)
租賃負債付款	(558)	(47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6,177)	7,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0,976	(19,27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975	107,325
貨幣換算差額	(9,910)	66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041	88,711

第37至51頁的附註均為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達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最終控股公司為LGB (Malaysia) Sdn Bhd.(「LGB (Malaysia)」)，其為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污水處理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其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授權發佈。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除採納下述新訂準則外，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

2.1 所採納之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營運相關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年度改進計劃(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採納上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尚未生效的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已頒佈，須在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及往後期間強制應用，其未獲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 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令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自去年年結日以來概無任何變動。

(b) 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對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人負責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已識別為本公司董事會。

經營分部按與主要經營決策人獲提供的內部報告相一致的方式進行呈報。本集團面臨類似業務風險，及按對本集團增強整體價值有益的方式分配資源。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表現評估應以本集團整體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為基準，並將本集團視為單一經營分部及據此審閱中期財務資料。故此，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其為唯一的經營分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於中國提供污水處理服務。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污水處理營運服務	42,939	65,601
污水處理建築服務	–	125
特許服務安排財務收入	62,849	63,727
再生水供應營運服務	–	2,817
	105,788	132,27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一個時間點	–	2,817
一段時間	42,939	65,726
	42,939	68,543
特許服務安排財務收入	62,849	63,727
	105,788	132,27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資產及負債

提交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並由其進行內部審閱的本集團分部報告內並無包含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b) 地區資料

於期內，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的客戶。

本集團持有的非流動資產(主要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及無形資產)位於中國。

6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951	511
增值稅退稅(附註)	116	303
其他	21	4
	1,088	818

附註：根據財稅2015第78號，本集團就污水處理業務及出售再生水所支付的增值稅(「增值稅」)分別70%及50%已退回。本集團根據TOT協議可以並已經向政府機關(「授予人」)要求補償增值稅付款的餘額。因此，本集團將該等無形資產的增值稅退稅確認為其他收入。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銷售成本	7,053	6,910
— 一般及行政開支	4,652	3,9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9	2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5	483
無形資產攤銷	1,953	1,933
建築成本	—	114
污水處理營運及再生水供應營運服務成本		
— 化學品	9,360	9,174
— 公用事業	10,129	11,118
— 其他	4,198	5,456
法律及專業費用	756	509
租賃開支	13	42
差旅及運輸開支	209	190
維修及維護成本	1,323	821
辦公開支	283	362
資訊科技(「資訊科技」)服務費(附註16)	139	236
其他	740	694
	41,612	42,25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4,049	7,885
遞延所得稅	4,914	4,578
	8,963	12,463

由於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一年：無)。中國內地溢利的稅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5%(二零二一年：15%)計算。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中國稅務局就涉及環保行業的企業頒佈一項新稅收優惠政策，據此，合資格企業將於未來三年可享受降低至15%之企業所得稅(初始為25%)，自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課稅年度起生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新稅收優惠政策已延期兩年，自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三年。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合資格從該項新稅收優惠政策中受益。

根據適用中國稅務條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所產生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通常須繳納10%預扣稅。倘外國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及符合中國內地與香港訂立的雙重徵稅安排條件或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率會由10%減少至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34,668	57,92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00,000	1,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03	0.06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分別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股息

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05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中國授予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的移交 — 經營 — 移交(「TOT」)協議(「特許服務協議」)按TOT模式就其污水處理服務訂立特許服務安排。該特許服務安排涉及本集團作為經營方(i)根據TOT模式下的安排就污水處理廠(統稱為「該等設施」)支付特定金額；及(ii)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起30年，代表相關政府機關按特定的服務水平經營及維持該等設施，而本集團將於特許服務期按透過定價機制(定義見特許服務協議)訂明的價格就其服務收款。

一般而言，本集團有權使用該等設施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然而，相關政府機關(作為授予人)將監控及規管本集團就該等設施所須提供服務範疇，並在特許服務期結束時保留對該等設施中任何剩餘權益的實益權利。

特許服務安排乃由本集團與中國相關政府機關所訂立的合約及(倘適用)補充協議規管，當中列載(其中包括)履約標準、本集團所提供服務的價格調整機制，以及就於特許服務期結束時將該等設施恢復至特定服務水平而施加於本集團的具體責任及仲裁糾紛的安排。

誠如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附註2.7所載「特許服務安排」會計政策進一步闡釋，本集團就特許服務安排支付的代價按無形資產(特許服務權)或金融資產(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或是兩者結合的形式(以適用者為準)列賬。

與政府機關訂立的特許服務安排按金融資產及無形資產兩者結合的形式確認，此乃因為項目有可按保證污水處理量自政府機關收取現金的無條件合約權利，及按額外污水處理量向政府機關收費的權利。

11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銀川市市政與本公司全資及經營附屬公司達力(銀川)舉行會議(「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會議」)。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會議上，達力(銀川)獲銀川市市政代表告知(其中包括)第一處理廠的污水進水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下午五時正前引入第三方處理廠，以便第三方處理廠進行測試及調試。第三方處理廠的測試及調試暫定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四日止三個月(「過渡期」)。於過渡期內，達力(銀川)不得處置或變更第一處理廠的任何設施。

於過渡期內，銀川市市政須繼續就已引入第三方處理廠的污水進水向達力(銀川)支付污水處理服務費。於第三方處理廠完成測試及調試並取得竣工驗收後，銀川市市政應付達力(銀川)的第一處理廠污水處理服務費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四日終止。

銀川市市政已成立委員會並委任獨立第三方核實第一處理廠的資產，並正在落實補償金額。本集團有權獲得補償，其金額乃根據特許協議所載的計算基準估算。隨著本集團同意銀川市市政關閉第一處理廠的建議，管理層已根據特許協議的估計補償額(分類為非即期部分)更新第一處理廠所產生的預期未來收入。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與銀川市委員會及副市長舉行會議。補償金額有待批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續)

下表列載本集團特許服務安排的金融資產組成部分(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的概括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 即期	267,261	267,451
— 非即期	1,548,719	1,637,683
	1,815,980	1,905,134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的收款情況會受到密切監控，以盡量降低與該等應收款項相關的任何信貸風險。

特許服務安排下之應收款項為未來計費應收款項，主要為就本集團的特許服務安排應收中國一間政府機關(作為授予人)的款項。該等金融資產全部被視為擁有低信貸風險，因為對手方財力雄厚，可以應付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因此，減值撥備僅限於十二個月的預期虧損，估計為最低。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66,064	472,333
其他應收款項	39,277	37,366
預付款項	2,502	2,263
	307,843	511,962

一般而言，本集團與每名客戶個別協定信貸期。於各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19,840	18,799
31-60日	18,857	17,580
61-90日	17,679	21,602
超過90日	209,688	414,352
	266,064	472,33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	10,000

14 借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即期		
長期借貸 — 有抵押	537,748	579,109
即期		
長期借貸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53,110	34,284
長期借貸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附註)	233,015	248,320
短期借貸	12,416	19,508
	836,289	881,221

附註：根據第一處理廠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停止營運，以及第一處理廠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四日過渡期結束後關閉，第一處理廠貸款(非即期負債部分)已重新分類為即期負債部分，原因為銀行有權根據銀行貸款協議要求提前償還第一處理廠貸款。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9,856	79,845
應付保留金	30,015	33,5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207	10,092
	79,078	123,460

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 日	1,982	2,954
31-60 日	1,747	1,925
61-90 日	1,922	1,618
超過 90 日	34,205	73,348
	39,856	79,84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名稱	關係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Extra Sdn. Bhd.	同系附屬公司		
Extra Sdn. Bhd.的資訊科技開支		139	236

資訊科技開支根據相關協議條款收取。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止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載列如下：

業績

	中期業績			年度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05,788	132,270	248,536	304,978	515,401	492,505	366,381
除稅前溢利	43,631	70,391	155,170	154,099	135,362	105,095	80,559
所得稅開支	(8,963)	(12,463)	(39,901)	(27,563)	(27,666)	(34,965)	(21,659)
以下各方應佔							
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4,668	57,928	115,269	126,536	107,696	70,130	58,900
非控股權益	8,965	12,463	39,901	27,563	27,666	34,965	21,659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總資產	2,465,669	2,594,570	2,474,184	2,218,216	1,974,685	1,775,041
總負債	1,081,423	1,180,526	1,218,413	1,158,260	1,004,706	1,593,555
總權益	1,384,246	1,414,044	1,255,771	1,059,956	969,979	181,486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比較數字以及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未予重列，故未能反映期內所採納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之影響。